

## 目录

# 为着召会事奉该有的属灵认识



第一章 关于生命与聚会的带领

第二章 灵的感觉与属灵的窍

第三章 关于圣灵的感觉和属灵的认识

第四章 关于信徒的蒙召以及启示

第五章 否认己与认识基督作生命

第六章 属灵的感觉与主的引导

第七章 十字架的意义与真实的属灵

第八章 全召会传福音

## 第一章 关于生命与聚会的带领

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### 在生命上的带领

我们在召会中事奉，要带领人在生命上有长进，就必须自己先在灵命四层的各项（见『生命的经历』一书）有所学习。然后，我们要按着这个系列，一步步带领人有认识和经历。我们自己对于灵命四层有所学习，当我们接触弟兄姐妹的时候，就能知道他们的程度如何，而给予合式的带领。这就好像一位数学老师，稍微与学生有互动和接触，就能知道他们数学程度如何。我们看望久不聚会的弟兄姐妹，如果只是要他们常来聚会，要他们多读经、祷告，那是没有用的。我们看望人，不能只是一直劝人要读经、祷告。好比在一个家庭里，父母没有受过教育，孩子放学回家之后，只一味叮咛孩子，要好好用功读书，那是没有用的。父母必须受过教育，才能在孩子的功课上，给予适当的帮助。

### 关于聚会的带领

问：如何带领弟兄姐妹在聚会中开口？

答：这个问题看起来很小，但其实很复杂。首先，分家聚会的负责人必须平时多有祷告。祷告能帮助我们灵强、灵活、灵新鲜。这样，我们无论在何种场合，就都能开口。祷告的操练能使我们的灵活泼，就好像身体的肌肉必须常运用并操练。有一次，我生病躺在床上休养数个月之久。一天，我想下床行走，那里知道踝子骨竟然没有力气，无法站立，整个人就倒了下去。后来经过许多天，学习用各种方法操练行走，越操练，脚才越有力气。我们的眼睛若闭着三、四个月之久，等我们睁开眼睛时，甚么东西都看不见了。所以，要我们的灵强、灵活泼，就必须祷告。我们如果天天操练祷告一个小时，过不了多久，从我们里面不知不觉就会有圣灵的活水涌流出来。

第二,分家聚会的负责人必须在聚会前,有半小时迫切、新鲜的祷告,带着活泼且火热的灵来到聚会中。如果服事者来到聚会中是冰冷的,就无法带领弟兄姐妹火热。炸弹要引爆必须有导火线,服事者来到聚会中必须作导火线,因此必须自己先火热。

第三,分家聚会的负责人必须在聚会中,用话语带领弟兄姐妹,在会中开口说话。

第四,聚会的灵要强。如果在聚会中有圣灵的浇灌,弟兄姐妹就容易在聚会中开口说话。

第五,不开口乃是死亡的彰显。坟墓是最安静的地方。如果弟兄姐妹来聚会,都是安安静静的坐在椅子上,那就像一座座小坟墓一样。弟兄姐妹需要复活的大能来冲破死亡。死是借着罪来的。(罗五12。)弟兄姐妹在聚会中不开口,乃是因为日常生活有了毛病。比方,一位弟兄在家里发了脾气,等到他来聚会时,就无法开口赞美、感谢。再者,弟兄姐妹平时若过着爱世界的生活,只是主日来擘饼纪念主,定规不会开口。相反的,弟兄姐妹如果天天胜过罪,灵里新鲜、活泼且刚强,在聚会中自然就能开口赞美。

问:聚会选诗歌有甚么讲究?

答:聚会选诗歌有很多讲究,从开头到结束,大致上可以分作十个过程或段落,尤其是擘饼聚会和交通聚会更是这样。在不同的段落里,有不同的诗歌来应付。

第一是开头的诗歌,第二是引到题目的诗歌,第三是加强的诗歌,第四是提灵的诗歌,第五是转换的诗歌,第六是改正的诗歌,第七是维持灵的诗歌,第八是调节聚会的诗歌,第九是结束的诗歌,第十是再送一程的诗歌。

选诗歌的时候，需要顾到聚会的题目。聚会的题目有许多，比方主的生平、主的爱、主的荣耀、主的人性、主的死等。讲到主的爱，还可以分成数种，诸如主受死的爱，保守的爱，同在的爱等。如果聚会没有特别的题目，我们就要学习摸着并顾到聚会的空气。如果聚会的空气是摸到主受死的爱，我们却选了一首诗歌赞美主的荣耀，就不合式。所以，我们一面要了解聚会的题目和空气，一面也要认识诗歌的感觉。

有的人在操练选诗的事上，并不知道聚会还有路线和过程的讲究，就想打破路线，让大家各行其是，高兴唱甚么就选甚么。结果，大家选的诗歌，彼此各自独立，并不相接。另有的人觉得自己不认识这些讲究，所以只在一旁观望，看别人怎么作。家负责人来到聚会中，如果只是维持聚会，办交代，那就没有灵。家负责人必须平日与主有交通，对于该怎么聚会，也必须受训练并有操练。有的时候，我们选诗歌，好像是误打误撞，碰巧选到一首合式的诗歌，叫聚会的空气越来越高。若只是碰巧碰来的，就说出我们的操练并不彀。原则上，我们所选的诗歌必须顾到聚会的题目，并且在同一条路线上。

听道叫人傲，操练叫人倒

要操练怎么聚会，实在是一件事不容易的事。当我们说到『操练』的时候，我们要看见，操练的结果往往是叫人倒下去，叫人闭口不敢言。所有属灵的事，不该只是道理，必须能彀付诸实行。但实行的时候，往往不是那么理想，常有许多失败，会叫实际操练的人倒下去，闭口不敢言。因此，有一句话说，『听道叫人傲，操练叫人倒。』借着实际的操练，人才能实在看见自己真实的情形，也才知道在聚会中的各种活动，诸如传讲信息、祷告、选诗等，都是不容易的事。操练不是给人里面有力量，或得启示，乃是叫人得着属灵的知识和技术。

我在马尼拉的时候，常有弟兄姐妹批评讲台信息这里不好，那里不好。凡是这样批评的人，我都让他们自己来操练讲信息。等他们操练之后，就不敢批评了。因为他们讲了以后就发现，自己所讲的，比他们所批评的人更不好，所以他们就不敢再随意批评了。虽然操练的结果是叫人倒下去，但这乃是主莫大的怜悯。

### 事奉基本的原则

间和恩典。人如果能彀借此机会让主作工，在失败中更多仰望主、信托主，就会有所学习而爬起来。

### 分家聚会负责人该有的条件

事奉基本的原则乃是平日真实的活在基督里。等到上台说话，或为主作工时，并不需要特别寻求感觉。我们不论是在聚会中，或是接触人时，都是将我们平日活在基督里，对主真实的享受和经历服事给人。

### 分家聚会的负责人该有的条件：

第一，必须是爱主的人，并且愿意服事召会与圣徒。

第二，对于属灵生命必须有经历，至少必须对灵命四层的头几项有经历。

第三，必须在外邦人中有好见证。（提前三7。）

以上三点乃是基本的。有些分家聚会的负责人在主面前蒙恩，弟兄姐妹也觉得他的情形很合宜，但他却感觉自己不行、不彀。这是好的现象。相反的，如果有人觉得自己很不错，恐怕这样的人还需要蒙怜悯。甚么时候我们觉得自己行，我们就是在黑暗里。我们没有人能说自己行。这个『行』的标准太高了。我们都需要领悟，也许我们作了一点，但比我们所该作的差得多。

## 关于青年弟兄姐妹的婚姻

关于青年弟兄姐妹的婚姻,分家聚会的负责人有责任帮助,不过服事的时候必须小心,必须考虑他们的基本为人。虽然弟兄姐妹都得救了,里面有了主的生命,但我们的身体还在旧造里,受到败坏的辖制。比方,有的弟兄,我能跟他一同擘饼,但不能帮他介绍职业。我们能一同擘饼,因为我们都有主的生命。然而,我知道那位弟兄是个懒惰的人,所以我不能为他介绍职业。此外,我们也要考虑双方经济情况和其他有关的事。例如,一位弟兄是个穷人,恐怕一辈子都要过着穷苦的生活,姐妹就必须想清楚她能否接受。再者,性情也是一件必须考虑的事。若是双方的个性都很硬,一旦他们要结婚,就必须准备好接受两个个性很硬的人生活在一起。婚姻生活不像我们想像的,属灵到一个地步,像天使一样。婚姻生活不是要我们作天使,乃是要我们作人。有的姐妹属灵到一个地步,能作天使,但不能作妻子;有的弟兄可以作同工,但不会作丈夫。因此,我们不要以为作丈夫比作工人容易。

有的圣徒帮弟兄姐妹介绍婚姻,好像世上的媒婆,只讲好的一面,坏的统统不题。我不这么作,反而会说到彼此的短处。我们服事青年弟兄姐妹的婚姻,必须知道他们这个人如何。在这件事上,与其糊涂的作,倒不如不作。按原则,如果有一方在经济上不能负担,这个婚姻就必须缓一缓。信心,不是勉强来的。我们不能勉强人过信心的生活,我们必须带他们祷告,求主开路。

讲于七月十六日及八月六日(两次交通内容合编)

## 第二章 灵的感觉与属灵的窍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 

召会的事奉乃在于灵。

我们要来看关乎灵的事，特别是关乎灵的感觉和属灵的窍。

### 神是

约翰福音说，『神是灵；敬拜祂的，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』（四24。）我们无法说出神是灵是怎么回事，正如电是难以理解的一样。人虽然看不见电，却能借着金属导电而触着电，一触电就知道有电。木头不导电，人用木头触不到电，所以不是没有电，乃是所用的东西不对，就通不了电。神创造宇宙万物，惟独创造人有灵。（创二7，箴二十27，伯三二8。）因此，人在灵里就能以灵碰着是灵的神，人一用灵就如同通电一样。

### 人有灵

创世记二章说，『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塑造人，将生命之气吹在他鼻孔里，人就成了活的魂。』（7。）神先用地上的尘土造人的身体，然后把生命之气吹到人的身体里。生命之气虽不是神自己的灵，却是和神的灵非常接近。生命之气进到人的身体里，成了人的灵。（箴二十27，伯三二8）在人的外面是看得见的身体，在人的里面是看不见的灵；在这二者之间还有魂。帖前五章二十三节说，『愿你们的灵、与魂、与身子得蒙保守。』这节有两个连接词『与』将灵、魂、身子这三者分开，指明人有三部分：灵、魂与身体。人的灵与魂虽然都是看不见的，但二者不同，是有分别的。

心理学将人分析作形而上和形而下两部分。形而上指人看不见之内在的精神，形而下则指人看得见之外在的身体。一般而言，精神、心理等都是指魂。魂有三部分，包括心思、意志和情感。世人不知道人有灵，因为无法说明。世人的生活都是活在心理、精神层次，也就是活在魂中。但圣经告诉我们，在人的里面，除了魂之外，还有灵。我们可以凭着灵的需要和灵的感觉证明人有灵。

灵的需要比方，一个人贫穷的时候，成天担心的就是穿衣、吃饭、居住和交通工具。发财后，就想怎么跳舞或看电影来消遣。从前求的食衣住行，是身体的基本需要；发财后求的消遣是精神的需要，就是魂的需要。然而，人就算外面物质的需要和里面精神的需要都得了满足，仍会觉得空虚。他的最深处还有一个空缺无法满足，这就是灵的需要。灵的需要只有神能应付。从前，有一英国女子是出身贵族的明星舞者。有次参加盛大宴会后返家，正在脱下舞衣、舞鞋时，忽然内心感觉虚空、厌烦。于是将舞衣、舞鞋往地上一丢，对自己说，『这有甚么意义，不都是虚空么？如果现在有传道人看见我这种情形，定规要对我讲到神，说我需要神。无论如何我一定不信神，不要神。』后来又自言自语：『若是这时候，有热心的基督徒向我传福音，劝我接受耶稣，我也不接受。』她又向神表示：『神阿，我恨你！为甚么你造了这世界，又不叫人爱它，你真是可恨。』她虽然说自己恨神，但她一向神说话，就作了奇妙的祷告，与神碰头了。结果，第二天她完全改变了，变成一个爱神的人，有了喜乐，也有了满足。她虚空的感觉，乃是人灵里的感觉，说出人灵里的需要。



## 灵的感觉

### 重生是神的灵进入人的灵

当人深处知道自己有罪，感觉得罪神，于是悔改哀哭，向神认罪祷告，承认需要神，并接受基督为救主，圣灵就进入人的灵里，人就得重生。这不只是魂里情感、心思、意志的作用，乃是深处灵里的感觉，愿意接受基督为救主。因为我们的灵动了，敞开了，要神，向着神，圣灵就进入我们的灵里。（参约三5~6。）重生是人的灵与神的灵相通。就像收发电报，双方必须有收发器才能互通电报。信主重生不是加入基督教。信主乃是人的灵对着神，神的灵进入人的灵，神灵与人灵调在一起。信主即人的灵与神有交通，二灵相交，碰着了就相通，人就重生。因此，信主不是心理作用。

### 重生是得着神的生命

重生乃是在我们的灵里得着神的生命。（参彼前一3，23）罗马八章说，『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。』（16。）人得重生，就是在人原有的生命之外，再从神得着新生命，成为神的儿女，可以称神为『阿爸』。（15。）子女喜欢到父母面前叫爸妈。一喊爸妈，爸妈就应声。然而，你若要小孩叫马路上不认识的人为爸爸，那是很困难的。这是生命的故事。我们重生，得着神的生命，成为神的儿女，因此称神为父是很自然的。

### 神的生命带来灵的感觉

神的生命给我们新的感觉，就是灵的感觉，能感觉神灵和人灵的事。基督徒里面不只有人的灵，并且有神的灵调在一起，成为一个调和的灵，如林前六章十七节所说的：『但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』所谓属灵的活动，乃是由这调和的灵所发出的。比方，人已经吃饱饭，却因嘴馋还想吃其他食物，但是在他最深处却有一个抗议的声音说，『这是口腹之欲。如果吃得太过，神就不喜悦。』这种在我们基督徒最深处的感觉，就是灵的感觉，和魂之三部分的感觉不同。

从前,有位青年基督徒想看电影,却没有钱。他见朋友的箱子里有一枚戒指,就动了歪脑筋,打戒指的主意。这是出于魂的感觉。但这人心里深处却感觉不该偷,这深处的感觉乃是良心。良心是灵主要的功用。良心的感觉是灵的感觉。传福音时,如果有人辩称没有灵,我们只要反问他是否有良心,即不攻自破。我得救后,有时与弟兄闲聊打球的事,但在我的深处却感觉不大舒服。虽不能清楚说出里面的感觉,但总觉得不妥。以后里面有声音说,『你已是基督徒,是奉献给主的人。』我立刻照着这感觉跪下祷告,此后我对打球的事就不感兴趣了。问题不在于去不去打球,乃要看是由于甚么原因;要看是因为听人劝告而不去,或是灵里有感觉而不去。不在乎去或不去,乃在乎灵里是否有看见,有感觉;出于灵的才是生命的流露。如果只因长者的劝告而不去打球,这只是行为。如果因为灵里有感觉而失去打球的兴趣,不是仅仅心思、情感、意志的作用,这才是属灵;因着顺从灵的感觉而有的,才有生命的味道。有一天,我读以弗所书,看见主在我们里面运行的大能。

(参一19, 三7, 20。)从那天起,我就在灵中摸着基督从死里复活,坐在天上,并且祂复活升天的大能,就在我们里面运行。从前我受世界吸引,何等失败;现今看见主的能力,看见我这得救的人已与主联合,不该留在软弱之中。我看见了前所未见的属灵事实;这看见比起靠着自己的努力不打球大多了。有一位弟兄想在交通聚会时发表他读经所得的亮光,好给人知道他自己的看见。当他正要讲话时,里面有感觉指摘他的动机是要彰显自己。这是属灵的看见。这时他若顺从圣灵不讲,并且祷告、感谢、赞美神,让神在凡事上作主;这祷告便是属灵的,是从灵发出,是顺服灵的感觉。灵的感觉可说是第一感觉。如果不顺从灵的感觉,即使作了让心情好、让肉体舒服的事,那也是属魂与属肉体的行动。我们要操练顺服灵的感觉,如此日过一日,里面的灵越过越强大,灵的感觉也更为敏锐。

## 属灵的

我们要有属灵的窍，就要操练不注重魂里的情感、心思和意志，乃要尽量摸着、理会并顺从基督在我们里面深处的感觉，而活在主面前。我们要操练活在主面前，就要学习不论遇到任何状况，都不要太快反应，乃要在主面前等候一些时间，如此就会有属灵的感觉。一般而言，易怒的人都是快的，反应快就易发怒。有位年长姐妹教导说，『快要生气时，就要叫撒但等五分钟。』待属灵的感觉出来，我们就活出真正的柔顺；如此，我们也对付了撒但在我们里面的挑动。林后三章说，『那字句杀死人，那灵却叫人活。』（6。）争辩字句叫人死，惟有活在灵里才叫人活；我们若活在灵里，就没有可争的。我得救后很喜欢读主的话。当时在中国北方，我被带到某个团体聚会。该团体非常注意查经、解经和解豫言，但是对于圣经中说到神如何作为灵住在我们里面，却相当忽略。这样的查经不能带来属灵的实际。我发现自己越是这样查经，就越发枯干、死沉。

因着缺少属灵的窍，有人可能信主几十年，还不知道神会在人里面说话。有一次，一位弟兄想去买某样东西，里面却有感觉不要买。以后他发觉，原来想要买的东西是赃物，假如买去就要犯法。该弟兄把这事告诉牧师，牧师不以为然的说，『神在圣经里说话就彀了，不必在人里面说话。』我们要知道，神是灵。（约四24。）神成为人，并且成了那灵住在我们灵里和我们调和在一起，因此神能彀借着圣灵对人说话。我们活在神灵与人灵调和的灵里，才是属灵。加拉太二章说，现在活着的、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』（20，）罗马八章说到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，（9，）我们要『照着灵而行』（4。）约壹三章说，『神住在我们里面，乃是由于祂所赐给我们的那灵。』（24）基督作为那灵住在我们里面，乃是新约的中心。我们作基督徒不能不看见这事。不信宝血，是不认识基督的救赎；然而，人即使相信宝血，得着赦罪还不彀。我们还要认识圣灵住在我们里面，使我们能被圣灵充满。

。

圣灵不是仅仅给我们一点能力,也不是仅仅帮助我们作好人;圣灵的内住就是神住在我们里面,并且要从我们活出。没有真理比调和的灵更重要、更中心;其他的真理,像是蒙头或召会立场等,还是次要的。多年来我们蒙主祝福,乃是因为我们看重属灵的窍。从前我们活自己,现今我们拒绝己,让主活出;我们所着重的,乃是神的灵与我们的灵的调和。若是我们如此操练,读同样的圣经也会有新的味道,绝不老旧;并且我们的祷告、为人、生活、作工、尽话语职事、和治理召会,都会和已往不同。

### 第三章 关于圣灵的感觉和属灵的认识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#### 分辨圣灵的感觉

问：要如何分辨圣灵的感觉？换句话说，我们怎么知道里面的感觉是出于神，还是出于自己？

答：首先，我们的心必须向着神。（参太五8。）只有心向着神的人，才能认识甚么是圣灵给的感觉。如果我们在神面前还有别的倾向和爱好，就不容易分辨里面的感觉究竟是出于神，还是出于我们自己。只有当我们单纯要神的时候，我们才能分辨甚么是出于圣灵的感觉。其次，必须防备古怪的情形和生活。古怪的人常有古怪的感觉。寻求神旨意的人，只要心单纯，简单的转向神，接受神的引导，无论作与不作，都是有意义的。起头的时候，即便是分辨错了，也没有关系，几次以后就有经验了。因此，不必太去分析。这就好像一个人学骑自行车，多跌几次就学会了。他并不需要去研究怎么避免跌倒；分析太多，反而跌得更多。然而，凡是古怪、无意义的感觉，不要太去理会。如果你吃饭的时候，里面起先感觉要坐着吃，之后又感觉要站着吃，像这种无意义的感觉，就不需要接受。第三，所有的感觉，原则上必须跟圣经没有冲突。凡是与圣经的教训有冲突的，都不是出于圣灵。

#### 需要有属灵的认识

问：请问香港召会目前最大的缺欠和需要是甚么？

答：缺少属灵的认识。人有心爱主、肯出代价是一件事；但有没有属灵的认识是另一个问题。香港召会目前最缺的是属灵的认识。最需要的也是属灵的认识。在属灵的事上，看见是最难的。人需要对准光照，才能看见。看见的人就看见了，没看见的人就没看见。这一点不是劝勉的问题，并且人的手一点也不能作甚么。

以传福音为例，没有一个传福音的人能叫人得救；若是可以，我们每传福音给一个人，应该就能叫那个人得救。如果我们传福音给五十个人，只有十个人得救，剩下的四十个人却不得救，这就指明只有圣灵在人里面作工，才能叫人得救。只有圣灵开人的心窍，叫人认识自己是罪人，基督是救主，人才能得救。人听见福音而得救，其实不是我们作的，乃是圣灵借着我们作的。然而，圣灵在谁里面作工，我们并不知道。同样的，我们一点没有办法帮助人属灵或有看见。比方，我们帮助一位弟兄多年，不论怎么作，他在属灵上一点也没有长进；突然有一天，他却变得属灵了。还有，弟兄姐妹都盼望未信主的家人能信主得救，但多年来，不论怎么传福音，家人就是不得救，突然有一天家人却得救了。相信我们都有这样的经历。这些都说出不是我们，乃是圣灵；是圣灵借着我们使人属灵、得救。但圣灵要怎么作，我们并不知道。我们的确需要热心爱主，肯出代价，但这还不彀。这就好像电线装好了，却没有电通过。光是装了电线还不彀，还必须要有电通过。

在属灵的事上，人必须奉献，但奉献的人未必有看见。林后三章十六节说，『但他们的心几时转向主，帕子就几时除去了。』马太六章二十二节说，『眼睛乃是身上的灯。所以你的眼睛若单一，全身就明亮。』启示录三章十八节说，『我劝你向我买...眼药擦你的眼睛，使你能看见。』买就是出代价。因此，我们要看见光，第一，必须心转向主，使帕子除去；第二，眼睛单一；第三，肯出代价。我们不肯顺服里面的感觉，不肯出代价，光就受了遮蔽。在我们身上有太多的遮蔽，因为我们少有人是一直顺服里面的感觉，一直肯出代价，并且把心归向主，只单一的要神。

在启示录主写信给在老底嘉的召会，要她付代价买金子、白衣和眼药，乃是因为她的骄傲。她自以为富足，却不知道自己是困苦、可怜、贫穷、瞎眼、赤身的。（三17。）骄傲使人看不见光，骄傲乃是最大的遮蔽。自以为富足的人乃是愚昧人在黑暗中。一个人若能把心转向主，眼睛单一，肯出代价，不骄傲，就比较容易看见光。

属灵的事是在于看见，其他人的劝勉、讲说都没有用。一个人能属灵完全是圣灵作的，没有人能叫自己属灵，也不能自己制造属灵。有的人以为可以凭自己属灵，他认为既然十字架可以对付肉体，所以只要多祷告、读经就可以属灵了。这样的人以为属灵有一套公式，只要按公式作，就可以属灵了。事实上，属灵的事乃是最难的事，不是可以套公式作出来的，乃需要人里面碰着主。我们这么说，恐怕有许多人要被搞糊涂了。好像我们一会儿要大家寻求，一会儿又说寻求没有用；一下子要大家奔跑，一下子又说奔跑没有用。有的人就想，那干脆回家睡觉罢了；等回了家，却又睡不着。罗马九章十六节说，『不在于那定意的，也不在于那奔跑的，只在于那施怜悯的神。』因此，我们需要领悟，一切都不是我们作的，乃是圣灵作的。一个在属灵上有看见的人，会有以下的特征。第一，一面他这个人仆倒下来，一面又因着有所看见，而在神面前刚强。行传九章给我们看见，大数的扫罗在往大马色的路上时，忽然有光从天上四面照着他，他的第一个反应就是仆倒在地。（3~4。）一个人受了光照，就叫他在神面前仆倒下来；但他所看见的异象，又叫他在神面前刚强。（18~22。）第二，凡看见光的人都会发现自己的眼瞎。大数的扫罗蒙了光照，仆倒在地，当他从地上起来，睁开眼睛，却不能看见甚么。他甚至需要有人拉着他的手，领他进城。（8。）他有三天之久不能看见，直到主开他的眼睛。（9，15~18。）第三，看见光的人没有把握。大数的扫罗未蒙光照之前，对很多事好像都很清楚，也很有把握。

等他蒙了光照，他开始关于接受召会的安排

问：『主阿，你是谁？』（5。）『主阿，我当作甚么？』（二二10。）他开始变得没有把握，他不能看见，也不吃，也不喝，不知道该作甚么，他需要有人告诉他当作的事。只有在黑暗中的人，才会觉得自己看得清楚。每一个碰着主的人都对自己没有把握，只知道需要问主。第四，看见光的人，他已往的一切都已经过去，乃是一个新生的人。就像大数的扫罗，在他看见光之后，他已往的犹太宗教全数过去了。请记住，一直记住过往的人乃是没有光的人。

问：如何接受召会的安排？有时，我们会觉得召会的安排不合宜而不愿意作，我们该如何是好？

答：我们要学习相信召会的决定，过于相信自己的感觉。倘若你顺服召会的安排去作，却没有果效，这样一来，不但你晓得这么作行不通，连召会也晓得那个安排并不合宜。另一面，也有可能是你顺服召会的安排去作，结果很有果效。你这样接受召会的安排去作，就是操练不相信自己，而相信召会。召会的决定可能会错，但起头的时候，你不必争，也不必往不好的方面想。你只要愿意顺服，最终大家都会晓得那个决定是否合宜。我们承认我们会错。作事一百次总会错五、六次，作十次可能会错一次。这样错了，反而会叫我们学功课。



## 关于弟兄和姐妹在召会中的功用

问：有姐妹觉得，弟兄们在召会中的功用比姐妹们差。有弟兄就说，姐妹怕家事忙，家里需要请用人来帮忙家务，他只好努力上班多赚钱，结果就无法在召会中服事。

答：我不鼓励弟兄多赚钱、爱世界。在召会中，弟兄和姐妹的比例最好是二比三。根据我的观察，在海外的众召会，姐妹的人数比弟兄多。在约翰十二章伯大尼的家里，有马大、马利亚和拉撒路。（1~3。）弟兄和姐妹的比例是一比二。一个召会全部都是姐妹并不好。我们在台湾刚开工的时候，弟兄和姐妹的比例是三比一。因为从大陆来台湾的时候，弟兄的人数比较多。在一个家庭里，丈夫强，妻子弱，这样的家庭并不好。相反的，就算丈夫的情形勉强过得去，只要妻子强，又不作头，这样的家庭还是很好。

福音书记载，当主最后一次来到耶路撒冷时，只在白天留在城里，在那里被人考问、为难。每天晚上祂都离开耶路撒冷，到伯大尼住宿。（太二一17，可十一19，路二一37。）主在伯大尼不但能住宿并安息，也能坐席并得着满足。（可十四3，约十二1~3。）伯大尼意即困苦之家。伯大尼之家是典型召会生活的象征。在约翰十二章的那幅图画里，拉撒路似乎没有作甚么，他只是在那里与主一同坐席，并作从死里复活的见证；乃是二位姐妹马大和马利亚在那里服事。所以，在召会中的服事，应该比较多在姐妹这面。

## 关于撇下一切跟从主

表面看，属灵的事好像常有冲突和矛盾。在福音书里，主呼召人来跟从它，一再着重的说到要人撇下房屋、弟兄、姐妹、父母、妻子、儿女等。（太十37，十九29，可十29，路十八29。）有的人就误以为主要是要我们撇下家庭，撇下丈夫、妻子，撇下生意、事业，甚么都不要，都不管。事实上，主并不是要我们撇下这些不顾、不管。因为在书信中，主也借着使徒教训我们，要孝敬父母，夫妻要对彼此尽应尽之分，要供养自己的亲属等。（弗六2~3，林前七3，提前五4。）甚至主自己在十字架上受死时，还吩咐门徒照顾它的母亲。（约十九26~27。）这些都是人生里的故事，最容易霸占我们，夺取主在我们身上的地位。因此，主要我们撇下一切的意思是，这一切我们人生的必需，虽然可以使用，但这一切在我们里面必须没有地位，不霸占我们。作学生的撇下一切，意思不是说就不要读书了，乃是说读书这件事，并不霸占他的心；他的心乃是空出来给主的，愿意让主在他里面带领他，该怎么读书，读到甚么地步。换言之，主耶稣不是要我们撇下不顾这些人生的必需，乃是要我们撇下这些人、事、物的霸占。

## 关于迁就人

一件事只要跟犯罪以及拜偶像无关，都必须尽量迁就，甚至到一个地步，只要不违背良心，都可以迁就。迁就的意思就是不反对，但有同情。然而，若是与犯罪或拜偶像有关，我们就无法迁就。在但以理三章，但以理和他的三个朋友面对拜偶像的引诱时，他们并不是躲在房间里不拜偶像。相反的，他们就站在尼布甲尼撒王所造的金像之前，（3~12，）但是他们坚持不拜偶像。一面，我们在这类的事上无法迁就；另一面，我们还得作得有智慧。特别在亲友之间，很多弟兄姐妹作得没有智慧，结果让人反感。我们可以『就』人，但不是『随』人。我们乃是在舍己的感觉里迁就人。

讲于八月九日

## 第四章 关于信徒的蒙召以及启示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### 信徒的蒙召

问：如何知道自己是否蒙召？

答：在新约里，所有蒙恩得救的人都是蒙召的人；但有些人仅仅得救，却没有显出功用，不认识生命，也没有对付罪、世界、肉体等，他们身上的呼召就不明显。就如一棵梨树，虽然有结梨子的本能，但若没有长大，或长大而没有结果，或结果而不成熟，就显不出它该有结梨子的功能。许多基督徒只是在基督教里作教友，并不知道自己身上有神的呼召；他们只停留在救恩的初阶，并没有往前。然而，当一个基督徒认真对付罪、世界、肉体等，并追求生命长大时，他就自然清楚自己身上有神的呼召。弟兄姐妹必须先有生命上有长大，才能清楚自己所蒙的呼召。所有用手续办法鉴辨的蒙召都靠不住。人若对罪、世界、肉体、己、天然有所对付，功用自然显出，他所蒙的呼召就清楚了。清楚蒙召的人并非特殊的人；在新约里，所有得救的人都是蒙召的人。

彼得是先蒙召再得救，或是先得救后蒙召？有人说他是先得救再蒙召，但我反而认为他是先蒙召后得救。保罗也是一样。（加一15。）希伯来三章说我们是有分于属天呼召的；（1；）以弗所一章十八节和罗马八章三十节都说到我们得救前就蒙召。在圣经里并没有所谓两次的呼召。有人以为保罗是先蒙召得救，之后又蒙召作使徒；（罗一1；）其实保罗得救之日，神就已经指派他该作的事。保罗在行传九章得着主的显现；（3~5；）按照他在二十六章的陈述，主在那次显现中就将指派他的工作说明了。（16~18，）因此，保罗在往大马色路上的蒙召，不仅是得救的蒙召，也是作使徒的蒙召。可以说从九章开始，主的呼召就种在保罗里面；他的胚子就是使徒的胚子，到了十三章这胚子就完全显明出来。（2~3, 8，）

召会乃是基督的身体，每个基督徒都是这身体上的肢体，各有功用，也当各有所司；功用虽有不同，但各人都是蒙主呼召的人。今天许多基督徒以为，只有那些不带属世职业，专一以传道为事的人才是蒙召的人，以致在信徒中间产生特殊的阶级；这就如佛教里的和尚、尼姑属于特殊阶级一样。但我要问：究竟谁是事奉主的人？可怜，许多人还未看见谁是事奉主的人。其实，每个基督徒都是事奉主的人。宝血所洒的范围有多广，事奉之人的范围就有多广。

### 启示录十二章之妇人的解释

问：启示录十二章的妇人应如何解释？

答：在创世记二章，亚当豫表基督作为神的化身，夏娃豫表召会。神说，『那人〔亚当〕独居不好。』（18。）这表明基督没有召会不好。女人的故事开始于创世记二章。一面亚当代表基督，夏娃代表召会；另一面，亚当也代表神，而女人则代表人。我们也可以说，亚当代表成肉体的神，而女人代表受造的人。当创世记二章亚当与夏娃之婚配的豫表完全应验，神的耐意就完成了。神的旨意中还有一项，是要对付神的仇敌撒但。在三章，撒但化装为蛇，诱骗了女人。女人堕落，就是受造的人堕落了。撒但历代与人为仇。神应许女人的后裔要伤蛇的头，（15，）这是圣经里重大的应许。这里有一女人，对面有一蛇。这里的蛇是撒但，就是启示录十二章所说的古蛇，也就是大龙。（9。）启示录十二章的妇人是指历世历代神所拯救、站在神一边的人。何以见得？我们从妇人身披日头，脚踏月亮，头戴十二星的冠冕（1）即可看见。在创世记三十七章，约瑟所梦见的太阳、月亮和十一颗星（9）象征他的父亲、母亲和十一个弟兄。太阳、月亮和十一颗星，加上约瑟自己，象征神在地上全体子民的组合。

基于那梦的原则,启示录十二章的日头、月亮和十二颗星,必定是象征神在地上全体的子民,就是这身披日头、脚踏月亮、头戴十二星冠冕的妇人所象征的。在这妇人身上有白昼有黑夜,代表两个时期。新约乃是白昼,路加一章七十八节说基督的来临如同清晨的日光临到;旧约乃是黑夜,黑夜里月亮和星星。妇人身上大部分披着日头,这日头像征新约时代神的子民,就是活在恩典原则下之人。月亮表征神旧约时代的子民。月亮是在妇人的脚下,因为月亮时代是律法时代,不该像星那样被高举。星象征列祖,就是神颁赐律法之前的子民,在妇人头上为冠冕。神在这三个时代所有的子民构成了这妇人。创世记三章的女人不能对付蛇,乃是女人的后裔才能伤蛇的头。这后裔狭义来说是指基督,但广义来说不光指基督,也指得胜者。得胜者与基督乃是一;基督是第一位得胜者,也是所有得胜者的中心。

创世记三章记载蛇、女人、女人的后裔,启示录十二章记载大龙、妇人、男孩子,前后呼应。启示录十二章乃是接着创世记三章。创世记三章的后裔重在基督,包括得胜者;启示录十二章的男孩子重在得胜者,包括基督。创世记三章的女人狭义说可指马利亚,因所生的是基督。启示录十二章妇人所生的男孩子是指得胜者。基督乃是得胜者的元首,祂已经在十字架上对付了撒但。妇人生孩子时头先出来,现在男孩子还在出生的过程中,但头已生出;那独一的得胜者已经胜过撒但,将来团体的得胜者还要胜过他。男孩子与妇人是分而不分的。男孩子是妇人的一部分,得胜者与召会的关係也是如此,得胜者乃是召会较刚强的部分。男孩子生下来就被提,与妇人分开。(5。)得胜者被提,天上立即起了争战,撒但就从天上被摔下去。(7~9。)

讲于八月十日

## 第五章 否认己与认识基督作生命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关于否认己

问：『己』、『天然』、『我』与『单独』有何分别？

答：『己』多重在人的意见、看法等。马太十六章二十一至二十四节说，『从那时候，耶稣才指示祂的门徒，祂必须往耶路撒冷去，受长老、祭司长和经学家许多的苦，并且被杀，第三日复活。彼得就拉祂到一边，责劝祂说，主阿，神眷怜你，这事绝不会临到你。祂却转过来，对彼得说，撒但，退我后面去罢！你是绊跌我的，因为你不思念神的事，只思念人的事。于是耶稣对门徒说，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否认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并跟从我。』在这一段话里，主先指示门徒，祂要怎样受苦、被杀并复活。主这话说出神的旨意，而彼得却有了意见，责劝主说，『这事绝不会临到你。』因此，主责备他不思念神的事，只思念人的事。

思念神的事就是要神的旨意，也就是十字架；思念人的事就是可怜自己，而不接受十字架。主所要的乃是神的旨意，而彼得所思念的乃是人的意思。因此，主在二十四节告诉门徒要否认己，背起十字架，并跟从祂。我们把这句话和前文比较一下，就能领会，这里的『己』是指人的意见、看法说的。在约翰十一章拉撒路复活的事上，我们看见马大的己很强，她在这件事上多次题出她的意见。（21，24，27，28，39。）意见乃是己的彰显。至于『天然』，在圣经里并没有这个辞，但在我们的经历中，却实在有『天然』这个东西。『天然』这辞主要是重在人的能力、干才和办法。雅各与神摔跤，（创三二24，）他天然的力量是何等的大，他有自己的计画、自己的办法。

最后，神摸了雅各的大腿窝。从此雅各的大腿就瘸了。（25, 31,）这说出他天然的能力受了对付。『旧人』（罗六6）是指我们这个受造而堕落的人『我』（加二20，六14）乃是旧人的自称，包括了己和天然。旧人就是『我』，『我』就是旧人。『单独』乃是人活在自己里面；堕落的生命总是活在自己里面。我们需要学习活在基督里，而拒绝我们的己。

## 关于神的管教

问：信徒作错事、犯罪的时候，是不是也会有因果报应？

答：当我们作错事、犯罪的时候，神所作的并不是惩罚我们，乃是对付我们，就像父母管教孩子一样。（来十二11。）因果报应是外邦人的讲法。神的众子所受的乃是神的管治和对付，为叫我们得益处。神的儿女如果犯罪，有的罪，向神承认，蒙神赦免，就能恢复与神的交通，并没有甚么痛苦的后果；有的罪却不然，虽然向神承认，也蒙了神的赦免，但仍有痛苦的管教随在赦免的后面。神虽然赦免了它儿女的罪，却兴起环境来，严严的管教祂的儿女。犯罪常是不只叫人在神面前有了罪案，并且叫人受到犯罪后果的痛苦。比方，一个小孩子常常违背妈妈的意思，偷吃糖果。他违背妈妈偷吃糖的罪，固然可以蒙妈妈赦免，恢复与妈妈的交通，但他的牙齿因着吃糖果所造成的伤害，却无法去掉。许多时候，神的儿女所犯的罪，虽然蒙神赦免，但仍有后果，仍有管教随着，或是身体生病、家庭遭难，或是事业受打击、物质受亏损。当信徒受到这样随着赦免而来的管教时，就应该『谦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』，『到了时候』神必叫他脱离那管教的痛苦。（彼前五6°）

## 认识基督作生命

问：我们需要有属灵的认识，但我们到底要认识甚么？

答：基本上，我们必须认识基督是我们的生命。我们要认识的，不是零碎的东西，如怎样对付脾气、性急等，乃是要认识基督是我们的生命。我们必须看见基督是神的化身和表现，而圣灵乃是基督的化身。我们信主时，就接受基督的生命进到我们里面。今天在我们的灵里有基督的生命。基督作我们的生命，这意思并不是祂单独的把一个叫作生命的东西给我们。基督作我们的生命乃是祂自己进到我们里面来作生命。基督的生命进到我们里面的目的，是要我们不活在自己原有的生命里，而活在基督里。甚么叫作活在基督里？因为基督乃是那灵，进到我们的灵里，所以活在基督里，就是活在灵里，也就是不活在魂里。不活在魂里就是不活在己里，也就是不凭心思、情感、意志（就是魂的三部分）而活。

虽然我们里面有基督，但我们常常不活在灵里。因着基督是在我们的灵里，所以我们必须学习顺从灵里的感觉。这样，我们的灵里就要显出超越的能力，如林后四章七节所说的：『但我们有这宝贝在瓦器里，要显明这超越的能力，是属于神，不是出于我们。』有的人信主之前，脾气很坏，行为也不好；得救以后，就渴望作一个循规蹈矩的好基督徒。试问，这种观念对不对？从人来说，这个观念很好；但事实上，这乃是出于魂里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，而不是出于灵。还有的人觉得自己没有能力作一个好基督徒，就祷告求主帮助，使他能作到。这样的人也是活在魂里，他的祷告可能刚开始还有一点灵，后来就不太灵了。这样的祷告乃是活在己里的祷告。



不要以为一个人爱世界才是活在己里；就连一个人祷告要作好基督徒，也可能是活在己里。有的人就问：『我要如何才能不活在自己里面？』其实，我们不必刻意作甚么，也不必定规甚么，全数都不必。我们只要说，『主阿，你活在我里面，带我学习住在你里面。』我们不必自己主张或定意要作怎样的基督徒，只要对主表示说，『主，你是我生命，活在我里面。』至于我们的为人是否规矩，让主来断定。作基督徒不在于外面的教训或教导，乃在于里面接受主的生命；作基督徒乃是里面碰着神，碰着基督的生命，而活出基督的生命。人得救后，如果只是因着外面的教训或教导，而在行为上有所改良，他仍旧是活在己里。比方，有的人得救前是个球迷，喜欢看球赛；得救后，因为受了教导，就不再去观看球赛。但即使他这么作，他还是活在己里。作基督徒一点不在于外面的教训或教导，乃是有一位活的主在我们灵里。我们只要一碰着灵，就有故事发生。作基督徒不是在自己里面作甚么，或定意甚么。凡是凭自己定意的，就算再高、再好，还是活在己里。活在基督里，乃是我们不凭自己活，只要我们将自己交给主，让祂从我们里面运行出来。我们需要甚么，祂就是甚么；不是我们自己定规要爱、信实、圣别、忍耐、孝敬等，乃是基督作了我们的这一切。

所有属灵事物的本身乃是主自己。如同电碰到不同的东西，有不同的彰显；碰到麦克风就发出声音，碰到电扇就发出风，碰到灯泡就发出光。主的生命在我们里面，碰到丈夫，就是顺服；碰到妻子，就是爱；碰到怒气，就是忍耐。这些都不是我们靠自己的力量能活出来的，乃是主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活出来的。我们不活自己，因我们认识基督在我们里面作生命，并且与基督有交通。如果我们屈膝向主祷告，说，『主，我没有爱，求你给我爱，帮助我爱，』这样的祷告是没有用的。相反的，我们只要相信主活在我们里面，并与主交通，赞美、感谢、敬拜、瞻仰主，我们就会得着所需要的。我们需要爱，主就是我们的爱；需要忍耐，主就是我们的忍耐。前一种祷告乃是活在己里，后一种祷告乃是活在基督里。

每早晨我们与主交通的时候，不必为许多事祈求，只要敬拜、赞美、感谢主，祂就作了我们里面的能力，使我们能面对一天各种为难的处境。就算我们不知道这一天有甚么需要，也不知道会发生甚么事，只要我们在祷告中碰着主，摸着主的同在，我们就有了能力。我们遇到弟兄姐妹，甚至上讲台讲信息，都晓得该说些甚么。这就是林后四章七节所说的：『要显明这超越的能力，是属于神，不是出于我们。』主在我们里面能应付一切的需要。我们不用管别的，只要认识基督是我们的生命。我还记得在我初事奉神的时候，最苦的一件事就是站讲台。每逢要站讲台，我就跪在床前祷告，问主说，『主阿，我要讲甚么题目？』祷告了半小时，还是不清楚。后来，我定规要讲某个题目，又祷告主：『主阿，这个题目我该怎么讲？头一句该怎样讲，末一句该怎么讲？』祷告完，还怕记不得，就求主说，『主阿，帮助我，叫我能记得。』在我的祷告里，想的完全是这些，根本没有摸着主自己。等到上讲台的时候，真是恐惧战兢，那知结果还是一败涂地。有好几年之久，我一直受这个苦所搅扰。后来，我学得了秘诀，我在祷告中只要赞美、感谢、敬拜、瞻仰主，至于要讲甚么，由主来负责。主没有给我们一个担子，是我们所不能担的。在我们里面有一个超越的能力，就是主自己。（林后四7。）并不是神来帮助我们，乃是祂活在我们里面，并从我们里面活出祂自己。这就是不活自己，而活基督。弟兄姐妹若都能有如此深的经历，那是何等宝贝。我们在主面前不必有太多的祈求，只要多敬拜祂，与祂有交通。我们在自己里面思想、定规，然后求主帮助，这些都不灵。若是这样，我们传讲信息，处理召会的事情，也不会有主的同在。要忍耐，忍耐不了；即使今天不生气，明天也会爆发怒气。因此，我们不要去思想、定规，只要认识基督是我们的生命，多赞美、感谢祂。祂乃是一切。我们要治理召会，要讲信息，我们需要智慧、眼光等等，祂能应付我们一切的需要。我们需要甚么，祂就是甚么。祂的名字是『我是』。（约八28,58,来十一6。）或许有人会问：『主，你的名字是「我是」。那么你是甚么？』祂会回答说，『你需要甚么，我就是甚么。』祂就像一张已经签了名的空白支票，我们可以填写我们需要的一切。我们需要安慰、医治，主自己就是我们的安慰、医治。我们需要甚么，祂就是甚么。

在属灵的认识上，我们最起码要认识基督是我们的生命。基督的生命进到我们里面，乃是要我们不活在己里，而时时活在基督里。主的生命在我们里面，会顶掉一切跟祂合不来的事物，诸如罪、世界等。这就像身体里的新陈代谢，血液在身体里流通，就顶去不该有的东西。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也是这样，天天、年年顶去我们里面不该有的。今天，万有的主住在我们里面，作我们的生命，要我们不凭魂的三部分活，而活在灵里。在我们里面的基督有超越的能力，乃是我们的一切。这就是我们的信息，也是我们生活的见证。只要我们向主敞开我们的心，基督就要在我们里面作生命。我们看见了这个异象，就要操练不活在魂里。此外，我们可以藉由读属灵书报，进一步认识关于基督作生命的真理。我们出版的书报中，有许多关于认识基督、基督与十字架、在基督里、基督是一切、基督是生命、基督是实际的信息。读的时候，不要走马看花的读，那是没有用的。每读完一段，都必须在主面前默想、祷告。在我们的诗歌本里，也有许多这类的诗歌，我们也可以多唱这些诗歌。这样，我们对于基督作生命的真理，就能有透彻的认识。

## 认识主的过程

问：认识主的过程是立刻的或是逐渐的？

答：在有的人身上是厉害一阵，忽然而得的。在有的人身上则是一点一点，慢慢增加的。以上两者皆有。

## 病得医治

问：我们有病应不应求医治？

答：病得医治的经历有两种：一种是医治的恩赐，另一种是医治的恩典。医治的恩赐是一次一次经历的，但有其缺欠，因为人的病虽然得了医治，人却不一定认识复活的恩典。医治的恩典乃是因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而有的经历，人有了这种经历，就会时时倚靠基督，凭祂的生命而活。人身体软弱时，想作事又作不来；这时有两个可能，其一是对事放任不作，其二是积极去认识基督复活的生命。许多的疾病和苦难，都是主给我们的限制，一面叫我们不能作许多事，一面对我们有所改正。这些疾病和苦难的意义，重点还不是限制，重点是要改正我们。当然，我们有越分的时候，神会用疾病和苦难来限制我们。血压高、肺病、胃病等都是神厉害的管制。有时神故意有病不医，借此约束我们。此时假若我们里面有光，愿意接受神的限制，神的手就可能放开。还有的病痛，是神所加在我们肉体上的一根刺，如保罗所说的，为要使我们经历神彀用的恩典。（林后十二9。）

讲于八月十日

## 第六章 属灵的感觉与主的引导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根本的问题在于奉献

一个人必须认识基督是他的生命，才能认识甚么是属灵的感觉。对于属灵感觉的认识，根本的问题在于人是否把自己完全奉献给主，完全交在主的手里。我们如果不是这样的人，只在临时有事的时候才寻求主，寻求圣灵的感觉，那是行不通的。我们需要天天、时时刻刻活在主里，拒绝魂生命，否认己；这样，我们才有资格来得着并认识属灵的感觉。这样的存心和态度非常重要，并且是根本的条件。

关于寻求属灵的感觉，在操练时要注意几点。第一，有些事并不需要寻求，像日常生活当尽的本分，不用特别寻求，作就是了。比方，早上起床时不用问主该不该洗脸。早餐时，也不用问主到底要给孩子喝豆奶或牛奶。如果我们这么寻求，恐怕等到孩子都饿坏了，还不一定有感觉。不只日常生活的事如此，属灵的事也是这样。举例而言，长老们周六下午都要到会所办事，如果长老们都在家里等候圣灵的感动，才要去会所办事，恐怕所有的长老都不来了，因为都没有特别的感动。对于当尽的本分，无论是关乎日常生活的事，或是属灵的事，作就是了。只不过在作的时候，要有一个存心和态度，我们是奉献给主的人，愿意学习拒绝魂生命，等候圣灵的感觉，并遵行主的旨意。

第二，作的时候，如果里面有禁止的感觉，就必须顺服。

第三，有特殊的工作或情形时，必须寻求圣灵的感觉。比方，召会请我们传福音，或我们受邀前往日本作工。遇到这类特别的工作或情形，就必须有所寻求和考虑。至于日常生活该尽的本分并不用等候圣灵的感觉。

第四，我们与主交通，可能天天都没有感觉，或者一周有一两天没有感觉，但这并不表示我们不活在主面前。只要我们里面没有其他特别的感觉，我们并不需要太过在意。也许半个月之后，主让我们看见自己在某件事上满了肉体。我们一有感觉，就要马上顺服，马上对付。可能再过一段时间，主又让我们看见不讨祂喜悦的地方，这时我们又得马上顺服，马上对付。

第五，每一个新得救或新奉献的弟兄姐妹常常有感觉，渴望作讨主喜悦的事，可能过了一段时间之后，这种感觉渐渐没有了。这是正常的情形，不用太过担心。弟兄姐妹在操练的时候，必须注意以上这五点。这好比我们要到某个地方，只要我们按着地图走，即便不小心走错了，还可以赶紧回到正路上。

### 不在于引导，乃在于是谁作

在属灵的事上，不是问我该作甚么，主怎么引导我？乃该问究竟是谁作？是主作，还是我作？许多人喜欢分析某件事是不是主的旨意。在新约的教训里，『引导』这件事并没有占太大的地位。新约所着重的，不是我应该作甚么，而是我的生活和工作，究竟是我作，还是主作？比方，召会安排一位弟兄站讲台传福音。结果，这位弟兄就祷告寻求主的引导，看看是否该站讲台。祷告后，又担心自己寻求出来的结果不准确，只好再去问人。如此寻求引导会变成一种网罗，并不是正确的寻求。事实上，这位弟兄首先该问的乃是：『主，是我去，还是你去？主，你去不去？』若是主去，接下来他就要问：『主，是你作，还是我作？』如果是主去、主作，一切的问题就都解决了。能力或如何作这些问题，都不用祷告了。属灵的事不是先问引导，而是问谁作。我从前在马尼拉曾告诉人说，事奉不在乎知道作甚么，乃在乎把那要知道如何事奉的头脑先打掉。我们一早起来，不用马上祷告：『主阿，今天我该作甚么？』我们乃该祷告：『主，今天是我活，还是你活？』一位姐妹在处罚孩子的事上，不是问：『主阿，我该不该处罚？』乃该问：『主阿，是你要处罚孩子，还是我要处罚？』

在新约的书信里，主的引导有其一定的地位，但没有我们所想像的那么重要。寻求引导乃是出自人天然、宗教的观念。人不必有启示，也会去寻求引导。但要看见属灵的事乃是重在谁去、谁作，这却需要启示。只要不是主带着或穿上你作，而是你自己作，不论你作的是对或不对，那都是错。必须是主作的才行。只要是主作的，就都是对的。我们不问作甚么，只问是不是主作，只要是主作，那就对了。

不在于对错，乃在于让主活

如果我们能分辨这件事，那么神就要在宇宙中作大事。加拉太二章二十节说，『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；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』这是保罗一生生活的秘诀。在属灵的事上，要紧的不是把事情作对，要紧的乃是到底是谁作。救恩不是拯救我们作对的事，救恩乃是把我们拯救到基督里。因此，不在于作得对不对，乃在于是不是主作。我们应当学习拒绝自己，让基督在我们里面活。保罗并不是宣告：『我要寻求神的旨意。』他乃是宣告：『只要凡事放胆，无论是生，是死，总叫基督在我身体上，现今也照常显大，因为在我，活着就是基督。』（腓一20~21。）保罗对加拉太人说，『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里面。』（加四19。）对保罗而言，寻求何者是神的国意乃是附属的问题，主活在他里面才是主要的事。保罗的中心信息乃是基督。虽然哥林多人在恩赐上一无所缺，（林前一7，）但保罗对他们说，『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，只知道耶稣基督，并这位钉十字架的。』（二2。）他说，『犹太人是求神迹，希利尼人是寻求智慧，我们却是传扬钉十字架的基督。』（一22~23。）这给我们看见，一切的问题乃在于究竟是我们活，还是基督活。主要在我们里面活，就必须我们学习拒绝自己，而让主活。『我』不是今天的人物，乃是昨天的人物。就如保罗所说，『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；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』

每一天，每一件事，我们都要问：『到底是不是基督活？』不是对错或有没有果效的问题，问题乃在于究竟是主，还是我？这话十分重要，所以不怕重复的讲。一九四三至一九四四年间，我看见这亮光，开始认识许多事奉上的事，人可能认为对，其实是错的。那时我看见，不是是非或有否果效的问题，乃是主活还是我活的问题。如果是主，就没有引导的问题。是主，东也对，西也对；不是主，东也错，西也错。我们每天都要学习活在主里面，与主有交通。一件事该不该作，让主负责，我们只负责否认自己，让主作。

作基督徒其实很简单. 因为都是主来作；让主作就简单. 人作才复杂。在基督教中，像约伯的朋友这类发表意见的人太多了。宗教都是要人作，而作基督徒乃是让主作。在基督教里，许多的讲台都是劝人作；但圣经不是告诉人如何作，乃是把人挂在十字架上。作基督徒乃是『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』。如果我们能看见主的救恩乃是主自己来作，我们就有福了。作基督徒，不是我们自己忍耐、爱人，乃是基督来忍耐、爱人。作基督徒，不必我们自己热心、属灵、传福音，乃是基督来作这一切。如果我们有这样的看见，我们就不再凭自己活，乃让主活；这样，我们所作的，就是主作的。到头来我们会发现，这样作比任何人靠自己去的还会作得多；这才是神所要的。二千年来，基督教就是要人作。然而，『我』在何处被打倒，基督就在何处活出来。那里有人让基督活，那里就有主的见证。人的取消就带进主的见证。

讲于八月十一日



## 第七章 十字架的意义与真实的属灵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### 真实的祷告

基督徒的生活乃是与神交通的生活，是神的旨意与人调在一起的生活。人是神的器皿，神要借着人来完成祂的旨意；为此，人要把自己的意思摆在一边。许多人一听到祷告这个辞，马上就领会说，祷告就是人来求告神，因为人有难处需要解决，有缺乏需要供应，所以就到神面前去求告。这就是一般人所谓的祷告。然而，一个真实的祷告，需要在祷告时摸着神的同在。一个真实的祷告，不仅是人在那里祷告，也是神在那里祷告。一个真实的祷告，并不在于如何祷告，或祷告甚么，乃是问谁在祷告。我们的祷告应该是神在我们里面祷告。真实的祷告乃是在圣灵里的祷告。圣灵是神和基督的化身。若不是圣灵穿着我们祷告，我们的祷告不会得着筴应。有人就问：『既然是神祷告给自己，又何必借着人来祷告？』我们必须看见，在宇宙中有一个大的原则，就是神的旨意需要借着人来成就。这也就是说，神要人与祂合作，要使祂自己调在人里面。慕安得烈(Andrew Murray)曾说，『一个真实的祷告，是住在我们里面的基督，祷告那坐在天上宝座上的基督。』

### 约翰福音给我们看见，主把人带到神面前

基督徒的生活并不在于作甚么，乃在于谁作、谁活。到底是主活，还是我活？约翰四章说到撒玛利亚妇人的故事。三至四节说，主耶稣离开犹太，往加利利去，必须经过撒玛利亚。照古代的地图来看，从犹太往加利利，有许多条路可以走。经过撒玛利亚的叙加城，并不是一条犹太人通常选择的路。但主说祂『必须』经过那里。这不是地理上的必须，乃是心情上的必须。主说『必须』，乃是因为祂里面有负担，要去寻找神所拣选的撒玛利亚妇人。主到了叙加的雅各井旁，在那里等候一位撒玛利亚妇人。在主与那妇人谈话的过程中，主不显露自己的身分，好让那妇人能一步一步碰着它。

后来,那妇人向主要活水,主就对她说.你去叫你的丈夫,然后到这里来。』(16。)这妇人一生的历史,可以说都牵连在丈夫的问题上。她有过五个丈夫,现在有的,还不是她的丈夫。主向她要丈夫,她却将话题转到敬拜的事上,说,『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敬拜,你们倒说,敬拜的地方必须在耶路撒冷。』(20。)这妇人巧妙的将话题从她的丈夫转到敬拜神这最高的事上。主耶稣题了一个『臭题目』,她却将话题转到一个『香题因』上。但主并没有受打岔,祂把话题又转到自己身上。主告诉她说,『妇人,你当信我,时候将到,那时你们敬拜父,不在这山上,也不在耶路撒冷。...那真正敬拜父的,要在灵和真实里敬拜它,因为父寻找这样敬拜祂的人。神是灵;敬拜它的,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。』(21,23,24。)主教导那妇人,敬拜神不是地方的问题,乃是在灵和真实里的事情。主说敬拜神必须在灵里,意思是,敬拜神必须是在神里敬拜。

在约翰福音里,主耶稣多次被人问到关于对错的问题,但主都不回答是或非,而是给了第三种答案,也就是要在灵里,要在神里。在人看,非一即二,非对即错;但主的回答却是三,也就是神。比方,在七章,主耶稣的兄弟要祂上犹太去,好叫祂的门徒看见祂所行的事。(3。)主不说去或不去,而是说,『我的时候还没有到,你们的时候却常是方便的。』(6。)主的意思是,祂去或不去,决定权不在于祂,而是在于神。对人而言,是去与不去的问题;对主耶稣而言,是神的问题,神不动,祂也不动。等到祂的兄弟都去了,神在它里面动,祂才上去。(10。)在八章,经学家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捉拿的妇人来问主,是否该按照摩西的律法,用石头打死?(3~5。)主不说是或不是,却回答说,『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,谁就先拿石头打她。』(7。)谁是没有罪的?一个也没有,只有神是没有罪的。在九章,门徒问主:『拉比,是谁犯了罪,叫这人生来就瞎眼?是这人,还是他父母?』(2。)主说,『不是这人犯了罪,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,乃是要在他身上显明神的作为。』(3。)主的答复不指向对错,乃是指向神。

在十一章，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，主耶稣才到。（17。）马大听见主耶稣来了，就去迎接祂，对祂说，『主阿，你若早在这里，我兄弟就不会死。』（21。）马大没有因为主来了，就感谢祂，反而抱怨主没有及时来到。不仅马大如此，连马利亚看见主，也同样对祂说，『主阿，你若早在这里，我兄弟就不会死。』（32。）马大和马利亚都在那里计算时间，她们以为抢救生命跟时间的早晚有关。然而，这乃是人的意见。六至七节说，『祂听见拉撒路病了，就在所居之地，仍住了两天。然后对门徒说，我们再往犹太去罢。』在人看是时间早晚的问题，但主偏偏迟了几天才去。主要给马大和马利亚看见不是时间早晚的问题，乃是主在不在那里的问题。主在那里，时间晚不是问题；主不在那里，时间早也没有用。那时，马大好像是一个解经家。当主耶稣说，『你兄弟必然复活。』（23。）她就说，『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，他必复活。』（24。）主的意思是要叫拉撒路立刻活过来。但马大解释主这话，却把现今的复活延到遥远的末日去。她好像是在告诉主说，『主阿，不错，我知道他在末日必要复活，我们已经了解那个道理。』马大说完了话，就去找她妹妹马利亚，对她说，『夫子来了，叫你。』（28。）我们无法从圣经里读出主耶稣叫马利亚。实在说来，不是主叫她，乃是马大叫她。这不是主的意思，完全是马大的意思。后来，主耶稣看见马利亚哭，并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哭，就灵里悲愤，又受搅扰。（33。）就在这时候，主耶稣也哭了。（35。）我们不要以为，主是因为拉撒路死了而哭。主哭，是因为他们不明白祂，不相信祂；主是为此忧愁，为此而哭。犹太人看见主哭了，就东一句，西一句，发表各种意见。因此，主又灵里悲愤，它来到坟墓前，不说别的，就吩咐人把石头挪开。（36~39上。）这时候，马大又出来说，『主阿，他已经臭了，因为这是第四天了。』（39下。）主只好对她说，『我不是对你说过，你若信，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？』（40。）对主而言，叫拉撒路复活是一件小事，问题在于人是否与神发生关系。此外，在三章，尼哥底母来找主，他以为人需要更好的教训来改良自己。（2。）但主非常着重的对他说，他所需要的乃是重生，（3，）也就是在他原有的生命之外，接受神的生命。

在十四章. 多马对主说, 『主阿. 我们不知道你往那里去. 怎能知道那条路?』 (5.) 主回答说, 『我就是道路、实际、生命; 若不借着 我, 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。你们若认识我, 也就认识我的父; 从今以后, 你们认识祂, 并且已经看见它。』 (6~7.) 腓力对主说, 『主阿, 将父显给我们看, 我们就知足了。』 (8.) 主说, 『腓力, 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, 你还不认识我么? 人看见了我, 就是看见了父。』 (9.) 这些事例给我们看见, 在约翰福音里, 主总是把人带到神面前, 叫人碰着神、摸着神。主不回答对错的问题, 祂乃是把人带到神面前。人在神面前蒙恩, 就是让基督活在他里面。人带来的问题总是关乎是非、对错、善恶, 但主总是不理这些问题, 反而将人带到神面前, 叫人与神接触。盼望我们都看见这个亮光。我们帮助人, 原则上就是把人带到神面前。

### 十字架的意义-不是受苦, 乃是受死

一位姐妹曾问我, 弟兄们是不是应当讲理? 她对我讲了很多理。后来我告诉她: 『你讲的理或许是对的, 但我要问, 是你要讲, 还是主要讲?』 如果是主要讲, 那就是对的; 如果不是主要讲, 即使你有理, 那也是不对。这就是说, 不是我活, 乃是主活。为此, 十字架是必须的。十字架主要的意义, 还不是叫你受苦, 乃是叫你死。十字架主要的意义乃是叫人死。人背十字架, 并不是喊叫几声就可以了。事实上, 不是人背十字架, 乃是十字架背着死了的人。倘若有人一直说他在背十字架, 那就证明他还没死。比方, 有的姐妹说, 她的丈夫、孩子 是她的十字架, 就连召会里的长老也对付她, 给她十字架。如果十字架可以当作口号到处宣传, 这样的十字架不过是玩具而已。十字架的意义乃是叫人死, 把人了结。一个人到处说他在背十字架, 那就证明这个人还没有死, 也不认识十字架的意义。谁在召会中喊说他在背十字架, 这样的人乃是把十字架当作玩具。有的人说, 『我今天背十字架背得很苦, 我又在某件事上背了十字架。』 好像他是在说十字架, 其实他是一直说到『我』。

真背十字架的人乃是死了的人。死了的人乃是十字架背着他，因此这样的人是没有声音的。十字架在我们身上要了结我们这个人。十字架天天在我们身上，治死、破碎、杀死、除去我们。只有十字架为基督找亨通的道路。别人的劝勉，或自己的努力，都没有用；只有十字架在我们身上作工，基督才能从我们身上活出。保罗对哥林多人说，『因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，只知道耶稣基督，并这位钉十字架的。』（林前二2。）基督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，要从我们里面活出来，问题是我们愿否接受耶稣的治死。基督有路，我们就没有路；我们有路，基督就没有路。把受苦的感觉当作是十字架，乃是天主教的教训。十字架的用意是要治死我们。苦难并不是十字架，但苦难和十字架有一些关联，能帮助我们接受十字架。十字架是要将我们这个人了结，但我们不甘心顺服，主只好在外面兴起苦难的环境，来将我们击倒。因此，苦难虽然不是十字架，却能帮助我们接受十字架。我们是借着接受苦难的环境，而接受十字架。因此，并不是苦难拯救我们，乃是主的十字架才能拯救我们。盖恩夫人(Madame Guyon)对这件事没有足馥的看见，所以就把苦难当作是十字架。

### 受浸的意义-与基督同死

受浸乃是表明我们承认十字架，承认我们已经与基督一同死了，并且一同埋葬了。然而，许多人从水里上来之后，还是活在自己里面。换句话说，许多人是承认这个事实，但还没有在经历上接受。直到有一天，神兴起环境来击打他们的心思、情感或意志，推着他们在经历上接受他们在受浸时所承认的。十字架的对付，有时是零零碎碎的，有时是一下子把人彻底杀死。这就好像有的人是突然间就死了，也有的人是渐渐死去。一个人要作主的门徒跟从主，就必须天天背十字架。主的门徒不能脱开主的死。一个人要被枪决时，别人乃是感觉这个人了了。只有在十字架底下，也就是在死底下的人，才能脱离己，也才能跟随主。只有基督的死才是十字架，背十字架乃是接受基督的死。一个住在基督里的人，十字架的死乃是他的分。他若不住在基督里，就是活在自己里面。

基督不是把死当作一个单独的东西给人。基督的死乃是联于基督自己。这就如同妻子与丈夫联合，妻子就有分于丈夫的一切。我们联于基督，就有分于祂的死。一个基督徒甚么时候不住在基督里，虽然在事实上，他已经与基督同死，但在经历上，他的己好像又活过来了。比方，一位弟兄受心思的辖制，虽然多次听道、读经、读书报，受了感动，但他就是不肯顺服，不肯接受十字架。直到有一天，神安排一个环境，将他的心思打倒，叫他不肯受心思的辖制，他就经历与主同死。或者一位活在情感里的姐妹，虽然受了感动，却不愿意顺服，不愿意接受十字架。后来，主兴起环境，叫她喜爱的人反对她，误会她。于是她接受十字架的杀死，就不再活在情感的影响里了。苦难常是引导我们接受十字架。苦难送给我们十字架，但苦难并不是十字架。

### 真实的属

问：保罗说，『在我，活着就是基督。』（腓一21。）如果有两个基督徒都宣称自己是在活基督，我们要怎么分辨？

答：有的人说这话是在魂里，从心思、情感和意志里说；有的人说这话却是在灵里。有经历的人一接触他们，就能分辨那是出于甚么。换句话说，这不在于一个人宣告他是甚么，乃在于他到底是甚么。当日彼得在大祭司的院子里，辩称他不是和主耶稣一起的，但他加利利的口音，却把他暴露出来了。

（太二六69~73。）一个人不出声音，别人还可能不认识他。只要他一说话，他里面的光景自然显露出来。有经历的人一听就知道了。这就好像以利沙伯一听到马利亚问安，她所怀的胎就在腹里跳动。（路一41。）只要人开口说话，有经历的人就能听出其中是否有圣灵的声音。有时夫妻二人分别来找我交通，二人都说自己是在基督里，其实二人可能都是在自己里。其他别的事或许还骗得了人，但属灵的事骗不了人，因此不必装作，也不要装作。从前在南京召会，有位姐妹说话慢慢的，走起路来轻轻的，无论作甚么都是轻声细语。所以，南京召会的负责弟兄们都认为她很属灵。

一九四七年，我从上海到南京，我一到那里，就听见好几位负责弟兄向我夸奖这位姐妹属灵。我听了就笑说，『如果这是属灵，那么天主教堂里摆的马利亚雕像更属灵了，因为那个样子更温柔，更安静。』弟兄们认为这位姐妹很属灵；实在说，那可能是假冒的属灵。真实的温柔不是那样，真实的温柔乃是基督的温柔。果真不到两个月，真相显明出来，弟兄姐妹就知道那个温柔不值钱，因为不是基督。在属灵的事上，所有在外面学的都是假的。一个人越属灵，就越自然，越天真。所有装作的属灵，都是难看的。有一位姐妹读了盖恩夫人的传记，就想学盖恩夫人。有一次，盖恩夫人坐的马车在路上翻车了，她虽然跌在地上，却一点也不慌乱。这位姐妹学到一个地步，无论遇到甚么事都不着急，总是慢慢的。对盖恩夫人而言，她的属灵是自然的；但对这位姐妹而言，却是装作、装假。有一天，这位姐妹的儿子忽然病倒了，她比任何人都着急，她所模仿的属灵都不见了。因此，不要模仿别人属灵。在召会历史中，有许多的属灵人，但他们各个都不相同。事实上，没有两个属灵人是一样的。不只今世是这样，甚至将来在永世，也没有两个人是一样的。因此，我们不要模仿任何属灵人。我们可以得着他们属灵的帮助和供应，但主要我们自己接受十字架的工作。

## 神、人二性的调和

神的心意和计画是要与人调和为一，也就是要得着神性与人性调和。神创造人，目的是要把神性作到人性里。神的计画虽然遭受撒但的破坏，却由基督来成全。基督是神成为肉体，（约一14，）把神性带到人性里。人堕落前，里面没有罪、世界、肉体、撒但等因素；但人堕落后，人性就变得复杂了，里面有了这些消极的因素。因此需要基督来成功救赎，除去消极的因素。旧约启示神，重在祂创造的能力；新约启示神，重在它重生的生命。旧约里的神没有众子，新约里的神却有。

在已过的永远里，神只有独生子，（约一18，）如今神却有许多的儿子。（罗八29。）在时间里，神在子里成为肉体；这乃是神进到人里面。在时间里成为肉体的神子，虽是神的独生子，拥有神性，但从实质来说，也具有人性，是十足的人子。除了没有罪之外，这位人子与别的人一样，甚至乃是卑微的人；但祂里面有神性，乃是神调在人里面。这位成肉体的神经过死与复活，并且升天得荣；这乃是人进到神里面。基督来成功救赎，解决罪、世界、肉体、撒但等难处，更借着死而复活，把人性带到神性里。如今得荣之基督的灵，乃是那升天进入荣耀里之基督的灵。一面来说，圣灵的降下，在神看并没有时间因素，因为基督的奥秘乃是神圣的事实，并非在时间之内。在人看来，时间如一直线，有始有终，但在神看，时间如一圆圈，无始无终。所以连旧约申言者里面的灵，就着神永远的眼光说，也称为基督的灵。（彼前一11。）但另一面，在时间里，五旬节前的圣灵属单性，只有神性而没有人性；五旬节降下的圣灵则与前不同，兼有神性与人性。由升天得荣耀之神子出来的圣灵，乃有神、人双性。就如水加上茶、糖、柠檬等，就有各种味道，得荣之基督的圣灵也包含神性、人性、死与复活等各种味道。原来神的灵只有神性，而人属人性，两性不同，无法相合。如今神性、人性在得荣之基督的灵里调在一起了，神性的灵加上了人性，就能住在蒙恩的人里面。人在原来堕落的人性里，一不自由，被罪捆绑；二不合理，受撒但迷惑；三不真实，活在虚假之下。这种光景配不上神。当我们信主以后，与基督同死，旧人结束，成为新人，光景就不同了。我们成了自由的、合理的、真实的人，就能配得上神，且能发表神了。圣灵乃是神本身之生命与生活的定律与原则。这定律与原则就是死而复活。一粒种子经死而复生，'由低形变成高形'，最后成为成熟的生命，长出熟穗；等到穗子落到地里，又成低形，但借着萌芽，又成高形。同样的，基督经过死而复活，就由低形进入高形。今日基督徒也同样先有属肉的身体，乃生命的低形，一日借着死而复活，就穿上高形。

讲于八月十二日



## 第八章 全召会传福音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



### 全召会动员,福音有能力

我们传福音并不是靠布道家，乃是要全召会传福音。一九四〇年，我们开始在北方使用『召会传福音』这个说法。这并不是说以前没有召会传福音，而是说还没有足毅的光景来彰显全召会传福音这件事。从前我们的福音聚会，能邀到数十位朋友就已经令人欢喜了。然而，一九四〇年之后，我们在北方因着召会全体传福音，一次聚会就邀来数百人，有时甚至上千人。因着人数众多，弟兄姐妹对传福音的心情和负担也加重，劳苦很多，有分于服事的人增加了，当然得救的人也增多了。全召会传福音不重在讲者讲得如何，而是重在弟兄姐妹有多少的祷告、负担和心情。

我们在新春过年期间，动员全召会传福音。中国人习惯过新年，那是一年中最大的节期，大家都要吃好、穿好，甚么学都不作，成天吃、喝、玩、乐，食物约在一个月前就开始备办了。我们就趁此机会，发动新春全召会传福音，不豫备过年，只吃简单的食物，甚至禁食祷告。这样就省下许多时间和工夫，全力的传福音。从初一到初四，每天两次，共有八次。弟兄姐妹三五成群的祷告，有的人布置，有的人招待。等到福音聚会时，人一进到会场，就感觉主的同在。当时我一进会所要讲信息，就感觉有能力从主而来。那时，真是感受到身体的力量和属灵的能力。召会的祷告实在大过个人的祷告，而且神实在喜悦召会的祷告。每当福音聚会一结束，大人都去接触人，小孩子就在旁边，一看到有人要跪下祷告，立刻送上祷告垫。

一九四〇到一九四三年间，我们在北方都用新年的时间召会全体传福音，也发生了许多奇妙的事。有一位姐妹的丈夫在作进出口生意，一九四一年因日军偷袭珍珠港，太平洋战争爆发，她的丈夫无事可作。他们有一位朋友，刚得救不久。这位姐妹和那位朋友都为她的丈夫祷告。在春节福音的第一天，她的丈夫没有来。那天夜里，她的丈夫作了一个梦，梦见路过一间大屋子，门口有许多人在讲论，他上前去听，原来是在讲关于信耶稣的事。后来，他被人请上楼，看见他的妻子和朋友在另一处楼梯上。他问他们在作甚么？他们告诉他，他们要上天堂去。她的丈夫醒来后，反覆思想这梦的意思。初二早上，这位朋友就来邀请他去听福音。他到了聚会处，进入屋内，一上楼就看见一切景物正如他梦中所见，而他以前从来没到过这地方，他便心中受感，相信真的有神。还有一次，一位受邀前来的人也作了奇特的梦，梦见他背着一个大包，走在一条路上，一边是高墙，一边是深坑。之后，他看到一个阶梯，其上有光照耀，又看见他的一位基督徒朋友迎面而来。他醒来后，当天就看见这位梦中所见的弟兄来请他听福音。而且一连几天，都梦见这位弟兄。

一九四二年，我在烟台带领召会传福音。当时，福音的灵很强，到一个地步，不信者会彼此说，『千万不要到他们聚会的那个楼上；你一上去，就站不住，非把你烧着不可。』因为许多人来听福音，就被福音的热火烧着了。有的人一上楼就被折服，许多人第一次来听福音就得救了。一九四三年，我在烟台传新年福音时，有一次站讲台的时间只有二十多分钟。大家唱福音诗歌『空空空』（诗歌701首）的时候，圣灵已经作工，当呼召愿意信主的站起来时，几乎全堂的人都站起来。那一次，有一位穿高跟鞋的女子进来听福音。我传福音受主带领就说，『你这个女人没有良心，一年到头不作工，你丈夫没有多少钱，都是丈夫养你，到了年底，还跟他闹，硬要一双高跟鞋，这样还有良心么？』这几句话正好说穿了那女人的光景。

她从未听过福音，那天她来听道，甚么都听不懂，到了一半，只听见传道先生骂她，就很气愤。但又觉得很希奇，这传道先生为何会知道她的事，就定规不再来听。但是到了第二天，她在厨房里，忽然觉得自己实在没有良心，传道先生说得真对。于是就向丈夫认罪，又跪下向神悔改并祷告。隔日，不必人邀请，她就自己来聚会了。那段期间，我每次一上讲台就被主充满，有许多人信主得救。这些故事都让我们看见，不是好的信息能叫人得救，乃是圣灵的工作能拯救人。所以，在传福音的学上，我们需要有更多的祷告。

### 相信全家要得救

此外，我们要知道，神的救恩乃是为着全家，不是为着一个人。神拯救挪亚一家进入方舟，脱离了洪水的审判。（创七1」11,14）在耶利哥城被毁灭时，妓女喇合的全家蒙了拯救。（书12,13, 六24~25,）在出埃及记神要以色列人过逾越节，救他们脱离击杀长子的审判，乃是吩咐他们一家取一只羊羔，不是一人取一只羊羔。（十二3,4^）这些例子都是证明，神是以家作祂救恩的单位。所以，不要看家中之人的光景，即使丈夫反对，儿女叛逆，都不要受搅扰，这些不过是撒但的作为，我们只要相信全家要得救。故此，我们传福音，要先请家中的人，然后请邻舍，同学和同学等亲近的人。我们邀请他们来福音聚会时，要陪坐在他们旁边，为他们祷告，不需要太鼓动。当他们稍有感动，站不起来时，就稍微帮助他们，不必讲太多道理，最重要的是带他们祷告。辩论是无用的，不必勉强人，乃要跟随圣灵的带领。

讲于七月底（正确日期不详）